

加强水保监督执法

促进迁安经济发展

□林志红 章瑞银

迁安市位于河北省东北部,地处燕山山脉南麓,是个矿产资源比较丰富的扩权县级市。全市总面积1208km²,其中山丘区面积630km²、沙区面积155km²。境内有首钢、唐钢等工矿企业200余家。1985年以来,随着全市采矿业的蓬勃兴起,开采规模越来越大,由于当时人们的水土保持观念淡薄,滥采、滥伐、滥堆、滥弃等人为水土流失现象极为严重,生态环境遭到严重破坏。自1991年《水土保持法》颁布实施以来,迁安市水土保持监督执法工作逐步走上正规化、法制化轨道,迁安市水务局连续多年被河北省、唐山市评为水土保持工作先进单位,监督执法工作走在了唐山市乃至河北省前列。

1.完善配套法规

《水土保持法》颁布实施后,迁安市人大、市政府把配套法规、规章建设纳入重要议事日程,先后制定出台了《迁安市水土保持暂行规定》、《迁安市水土保持方案审批管理制度》、《迁安市水土保持监督检查年检制度》、《迁安市水土保持规费征收制度》、《迁安市水土保持监督人员管理制度》、《迁安市开发建设项目建设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制度》和《迁安市水土保持违法行为举报查处制度》等7项规章制度,并认真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、“两错”责任追究制和治理管护责任制,坚持“有法可依,有法必依,执法必严,违法必究”,为维护正常的水土保持工作秩序、实施依法行政提供了法律保证。

2.摸清底数

为了摸清监督对象,明确预防监督任务,迁安市于2002年对人为造成水土流失情况进行了第二次全面普查,要求国有矿山企业全部补填水土保持申请表、补报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;集体企业、乡镇企业和个体采矿者补填水土保持申请表,补报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;新建企业和有改建、扩建项目的工矿企业及时补报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(表),并对上报结果进行了抽查、勘测、核实,将普查结果逐个矿点整理归档。同时,根据水利部确定的“三区”划分标准,结合迁安市各地不同地形、地貌,不同生产生活情况造成的水土流失特点的不同,绘制了“三区”划分图和水土保持现状图,划定了水土保持重点保护区、重点治理区和重点监督区,制定了水土保持预防监督总体规划,明确了切实可行的预防监督措施。

3.加强宣传

迁安市高度重视水土保持宣传工作,始终把宣传工作贯穿于水土保持执法工作的始终。在宣传方法上坚持“两个结合”,即重点宣传与普遍宣传相结合,集中宣传与经常宣传相结合。在宣传对象上,坚持“三个面向”,即面向各级领导,面向广大群众,面向重点企业。在宣传时间上,确定宣传日、宣传周、宣传月。“十五”期间,全市累计投入专项资金20多万元,利用各种时机举办大型宣传活动8次,播放领导专题电视讲话10次,制作永久性宣传牌56块,刷

写各类宣传标语800条,印发宣传资料5万余份,出动宣传车100余辆次,宣传覆盖率达到95%以上。在全市上下营造了浓厚的水土保持宣传氛围,基层干部群众增强了对加强水土保持、建设高质量生态环境重要性和必要性的认识,增强了自觉建设美好家园的责任感和使命感。

4.严格落实水土保持方案审批制度和“三同时”制度

一直以来,迁安市委、市政府高度重视生态城市建设,特别是2005年2月,被增列为省级水土保持生态建设示范城镇以来,市政府把城镇水土保持建设列入工作重要内容,进一步加大监督检查和执法力度,严格落实“三同时”制度。要求城镇改扩建、房地产开发、道路改造、采矿、选炼、建厂等开发建设项目建设,在项目可行性研究或核准报批阶段都必须编报水土保持方案,经水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批准后,方可办理其他审批手续。在工程建设过程中,及时检查水土保持措施的落实情况。工程完工要与主体工程统一验收,工程验收按照水利部《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管理办法》进行验收,各项量化指标必须达到水土保持方案和有关技术标准的要求,水土保持措施不落实的不得投入使用,最大限度地减少和控制人为水土流失,保护了生态环境。□

收稿日期:2007-05-14

作者简介:林志红,女,汉族,迁安市水务局,助理工程师。

章瑞银,男,汉族,迁安市水务局,高级工程师。